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非标准内部控制
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对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作出的《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出具如下意见：

公司的财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在内控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有效运行，持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说明。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